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会议基本信息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 14 时 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玉溪新区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有权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范围	
		网络投票	A 股股票
1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	√
2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	√
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	√
4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	√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

事项 7 为累积计（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除网络投票外，公司将提供现场投票系统，由上证交易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及为关联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验证。

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计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表决程序
(一) 股数记权已于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杈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占比
A 股	603199	6.9600%	20.00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有效身份证件、股票授权委托书，并提供股东身份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并提供法人股东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
1、登记地点：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玉溪新区公司董秘办
2、登记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8:30—17:00
3、股东或授权代表人出席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权登记加放表决权的必要条件
5、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书面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蓉城镇玉溪新区，邮政编码：242813
联系人：董秘办
联系电话：0566—5578829
传真：0566—5578901
电子邮箱：gongshib@jhuashan.cn
电子邮箱不能提供任何礼品，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景区门票自理。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或：董秘办 先生/女士：(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行使表决权。

序号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1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2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3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4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5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6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序号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1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2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3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4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5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6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投资者保护制度》（修订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稿）	《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修订稿）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事项
1、2026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2、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3、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由 8.31 元/股调整为 8.21 元/股，同时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规模不变的前提下，将份额上限由 2,692.20 万份相应调整为 2,627.20 万份。

二、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一)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2、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三、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二)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2、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四、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三)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2、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五、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四)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2、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六、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五)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2、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信息公告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36,006,217.008÷540,527,965）=0.00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七、本次调整 202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说明
(六) 调整理由
1、202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委托人名（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在此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表述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99 股票简称：九华旅游 公告编号：临 2026-031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确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并拟定了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其中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内所任职务和岗位工作业绩，按照相关制度要求，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报酬从公司取得薪酬如下：

2	徐建 (副任)	董事	75.36	2025年1-12月
3	陈巍 (副任)	董事	0	2025年12月任期
4	马娟 (副任)	董事	0	2025年4月任期
5	王刚 (副任)	董事	0	2025年4月任期
6	王刚 (副任)	董事	15.31	2025年4月任期
7	王刚 (副任)	董事	1.57	2025年4月任期
8	王刚 (副任)	独立董事	2.59	2025年4月任期
9	杨祥	独立董事	10.74	2025年1-12月
10	史建设	独立董事	10.74	2025年1-12月
11	张晖	独立董事	10.74	2025年1-12月
12	陈海梅	职工代表监事、董事	32.62	2025年1-12月
13	王刚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67.33	副经理任期 2025 年 4 月任期
14	王刚	党委书记	59.06	2025 年 1 月-12 月
15	张金荣	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人、董事	61.82	2025年1-12月
16	王刚	副经理	61.86	2025年1-12月
17	张金荣	副经理	61.07	2025年1-12月
18	王刚	副经理	14.05	2025年4月任期
19	杨志	副经理	15.24	2025年4月任期
20	王刚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56.04	2025年1-12月